

#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公告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109 年度第二次儲備約僱人員甄試應試名單、甄試時間、地點及相關事宜。

一、日期：109 年 11 月 4 日(星期三)，請攜帶身分證正本及健保卡、駕照等雙證件以供查驗，未攜帶者不得參與考試。另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已提升為一級開設，考生應考時應配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額溫，凡額溫超過攝氏 37.5 度者，一律禁止進入本院參加考試。

二、甄試時間、地點及注意事項：

考試項目	考試時間	應考人員	地點
上午預備	08：30 ~ 08：40	一般約僱人員	請先至法警室報備由專人引導乘坐電梯
國文(作文)	08：50 ~ 10：20	一般約僱人員	本院 5 樓大禮堂
法律常識	10：30 ~ 11：30	一般約僱人員	
電腦打字	11：40 ~ 12：30	一般約僱人員	本院 5 樓電腦教室
下午預備	13：40 ~ 13：50	一般約僱人員	請先至法警室報備由專人引導乘坐電梯至 4 樓會議室考生休息區
口試	14：00	一般約僱人員	本院 3 樓簡報室

本院地址：苗栗市中正路 1149 號。  
備註：請配合考試時間準時到場，於各項考試開始前 5 分鐘宣讀注意事項。

三、符合應試資格人員名單及應試編號：詳如附件。

四、注意事項：

(一) 筆試考試規則：違反規則經監場人員登錄者，該科以零分計算。

1. 應服從監場人員指導。
2. 考試時不准交談、窺視、除必要文具外其他不得攜入場內，試卷應以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作答。
3. 身分證正本置於座位右側，照片向上以供查對。
4. 逾時 10 分鐘以上者，不准入場。
5. 行動電話等通訊器材應關機。
6. 各考場之考試開始及結果時間以各考場監人員所按(搖)鈴聲為準。

(二) 如有疑問，請洽本院人事室楊先生(電話：037-330083 轉 512)。

(三)如遇天然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致無法如期舉行甄試，將另行於司法院及本院網站公告。

### 臺灣苗栗地方法院 109 年度第二次儲備約僱人員甄試 應試人員名單：

01 金長生	02 王思雅	03 邱文新	04 羅垣媛	05 徐云寬
06 劉鎔毓	07 周尚潔	08 馮凱星	09 陳冠志	10 廖育汝
11 劉俞萱	12 曾羽薇	13 鄭敬愷	14 蘇軒暉	15 千惠芬
16 曾東嬋	17 卓家丞	18 張芷嫣	19 杜維晉	20 陳素真
21 江沅庭	22 謝淑君	23 陳崇易	24 吳致賢	25 江樂筠
26 李美津	27 張豐政	28 莊婷婷	29 姜翊萱	30 廖珮雅
31 林佩欣	32 林秉穎	33 鄧郁晨	34 鄧佩玲	35 郭庭讌
36 傅思熒	37 甘露華	38 李瑋津	39 倪聿謙	40 巫筱鈺
41 謝昇燁	42 黃雅萱	43 陳雋翔	44 陳彥蓁	45 賴映辰
46 黃怡棻	47 黃上慈	48 張瑋玲	49 張妍婷	50 賴思豪
51 蘇惠卿	52 林淑鈴	53 巫欣螢	54 古長麟	55 楊甯涓
56 李岱璇	57 蔡旻言	58 林君蓉	59 彭子如	